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6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2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5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唯实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大勇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设立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设立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造成影响。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发起设立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发起设立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造成影响。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监事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韩婧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任公司监事,监事会同意聘任孙霖先生为公司监事。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变更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韩婧女士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7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2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5日10:30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唯实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夏曙东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设立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曙东、夏曙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千方小贷)》。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发起设立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曙东、夏曙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创新中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经营范围的相关条款修改如下: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9月30日);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销售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广播电视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工程勘察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变更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9月30日);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开发;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广播电视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设备租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子公司德阳千方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公告(德阳千方)》。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委员会审议会议纪要》;

3、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等15家企业签署的《发起人合作协议书》;

4、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与李彦洁签署的《合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8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2月1日收到公司监事韩婧女士的辞职报告。韩婧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韩婧女士继续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韩婧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韩婧女士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监事前仍继续履行监事职务。公司将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截止披露日,韩婧女士持有持有公司8300股股份。

2016年2月5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推荐孙霖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新任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孙霖先生简历见附件。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监事会谨向韩婧女士在任职监事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5日

附件

简　历

孙霖先生:男,1972年5月出生,本科。曾先后任北京市崇文区园林市政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国家建设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交流处副处长、处长、办公室主任。2009年3月至2015年6月历任北京千方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行政总监、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5年7月至今任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孙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9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本次与关联方等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子公司进入新的领域,子公司目前尚处于筹建期,在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方面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不会对公司2016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拟联合国开思远(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思远")、重庆运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重庆运泽")及关联方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集团")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千方小贷"),其中重庆运泽为千方小贷管理层及核心员工出资设立的法人主体公司。千方小贷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8,700万出资,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29%,千方集团现金出资12,000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40%;国开思远出资7,500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25%,重庆运泽出资1,800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6%。

2、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3、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比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8,700	29%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000	40%
国开思远 (北京) 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7,500	25%
重庆运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货币	1,800	6%
合计		30,000	100%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8号科技创业中心融英楼(暂定,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贷款,票据贴现和资产转让,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互联网贷款业务(按重庆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的批复核准的事项从事经营)。(暂定,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关系介绍

与公司共同投资千方小贷的关联方是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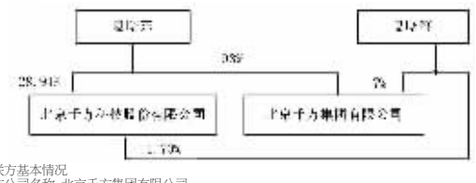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公司名称: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07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曙东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主要股东或和实际控制人:夏曙东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 导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千方集团资产总额9,048.21万元,负债总额2,043.94万元,净资产7,004.27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3,634.09万元,净利润586.18万元。2014年财务数据经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截止2015年9月31日,千方集团资产总额50,284.30万元,负债总额38,598.27万元,净资产11,686.0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夏曙东先生同时持有公司28.94%的股份和千方集团93%的股份,是上述两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夏曙锋先生是夏曙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夏曙锋先生同时持有公司1.70%的股份和千方集团7%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千方集团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4、今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今年年初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千方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6,063.65万元。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1、小贷公司股东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

2、小贷公司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做出决议须经公司全体股东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方为有效。

3、小贷公司设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千方集团、千方股份、国开思远各提名一名董事候选人。董事会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会议需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4、公司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千方集团提名监事候选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或更换。

5、小贷公司每年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如有盈余利润,原则上具体利润分配事项由股东会决定。各方获得的利润由其自行支配。

6、小贷公司的亏损由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承担。

7、合同应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国开思远由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为国开金融旗下出资平台"国开发展基金"中的一员。

在国家金融宏观政策支持的背景下,本公司联合国开思远以及千方集团等整合各自资源与优势,共同出资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是智能交通产业配套升级在金融方面的突破。这个探索是上市公司的一项长期战略,是公司在已有的大数据资源、产业网络资源、用户资源的基础上进行充分考虑的结果,本次对外投资,不仅有利于巩固产业地位、加强用户粘性,增加数据变现并赢利的途径,也能提升今后上市公司产业整合的能力。千方小贷一方面依托物流产业的特点,满足物流生产与消费过程的小额资金需求,提供实现资金流与实物流、信息流相结合的产业信贷服务;另一方面结合公司智能交通立体化出行业务优势资源,提供综合性交通金融服务。

合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小额贷款公司的要求,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服务于交通运输行业及车联网产业统筹发展,业务范围设定于全国,目标客户将以物流产业及车联网产业中信息充分覆盖的人群和企业如车主、司机、物流消费者和服务者为主,以向他们提供小额贷款资金及其他综合性金融服务,促进就业和居民收入水平增加,对于交通运输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本公司具备稳健的资本结构,能够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有效支持筹建公司的营运资金,也能够为合资子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地保障。国开思远依托的国开金融,是中国注册资本额最大的人民币综合投资机构,其不仅具有很强的市场化融资能力,还可以与国家开发银行的信贷业务相结合,从资本金到贷款提供全面的开发性金融服务支撑。千方集团通过自身积累沉淀的海量车联网实时动态大数据资源,可通过线上数据分析与线下尽调相结合的方式为合资子公司推荐具备信用保障的优质物流企业客户,有助于其建立信息有效、全面的贷前评估和贷中监控体系。

通过设立合资子公司,公司多年的智慧交通行业经验得以在更多平台上施展,并将为公司大交通、大数据运营以及生态整合战略布局添加新的亮点和有力补充,有利于公司增加新的营收渠道,更好的回报投资者。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的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在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和议案审议表决的程序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

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进行回避,会议的表决和决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首次涉入金融服务领域,可能会面临政策风险、行业风险、人力风险以及业务不达预期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0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本次与关联方等共同投资设立社会团体单位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不会对公司2016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拟联合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乐卡汽车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15家企事业单位共同出资设立社会团体单位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以下简称"联合创新中心"、"本中心")。联合创新中心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发起人代表,拟以自有资金600万出资,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20%,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兴路")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50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5%。

2、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3、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比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00	20%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50	5%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450	15%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300	10%
乐卡汽车智能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货币	600	2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0	10%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40	8%
零派乐享网络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货币	150	5%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50	5%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0	2%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货币	0	0%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货币	0	0%
清华大学	货币	0	0%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货币	0	0%
北京工业大学	货币	0	0%
合计		3,000	100%

注: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软件评测中心、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工业大学作为共同发起设立单位,其主要目的是发挥与利用科研院所与高校在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方面实验室资源及研发与技术优势,经联合创新中心其他发起人一致同意不以现金出资。

2、联合创新中心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暂定名,最终名称以民政部社会团体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类型:社会团体单位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1)面向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把握国内外产业市场与技术发展趋势,紧跟国家宏观形势、积极对接国家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相关政策,基于京津冀产业、人才等资源平台,本中心聚焦在:绿色用车、智慧路网、智能驾驶、便捷停车、智慧交通管理以及汽车生活服务等应用领域开展工作。

(2)负责组织编制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的产业发展路线图,推动路线图技术验证、成果示范,并积极组织资源推动产业化。

(3)负责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关键技术验证、成果示范项目的建设管理与运营管理,打造面向未来,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示范区。

(4)负责推动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相关产业联盟标准、行业与国家标准、法律法规的制定。

(5)建立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相关关键技术与产品实验验证、检测评估机构,负责包括技术与产品实验验证、检测以及技术评估等对外技术服务。

(6)负责促进本中心内、成员间以及与国内外产业相关企业的技术转化、成果转化等知识产权工作。

(7)负责通过举办和参与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相关国际国内高峰论坛、展会,与国际国内同类组织合作等形式,开展对外合作、技术交流与成果宣传推广。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关系介绍

与公司共同投资联合创新中心的关联方是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图: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公司名称: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6幢7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曙东

注册资本:5688.89 万元

实际控制人:夏曙东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交通运营信息服务;销售机械 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办公用机械、通讯设备(无线发射机除外)、电子元器件、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不含九座及九座以下乘用车);运输代理服 务;仓储服务、装卸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专业承包;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行政许可的项目);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商务委或区县商务委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交兴路资产总额34,448.98万元,负债总额40,928.14万元,净资产-6,479.16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44,552.79万元,净利润-9,164.66万元。2014年财务数据经北京天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截止2015年9月30日,中交兴路资产总额52,254.43万元,负债总额53,617.02万元,净资产-1,362.5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夏曙东先生间接间接同时持有公司累计36.40%的股份和中交兴路65.26%的股份,是上述两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交兴路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4、今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中交兴路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6,063.65万元。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2016年1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北京市人民政府、河北省人民政府就共同推进"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示范应用"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北京市人民政府牵头组织智能汽车、智慧交通、宽带移动通信、移动互联网等产业的企业以及科研院校合作成立产业联合创新中心,产业联合创新中心是应用示范的建设运营主体。公司作为国内智能交通龙头企业,将作为发起人参与到上述产业联合创新中心。

2、公司将参与到示范区六大应用示范中的智慧路网、智能驾驶、便捷停车、智慧管理等四个示范中。并将积极参与到车路协同、先进辅助驾驶、无人驾驶、交通大数据等新技术与新产品应用示范、实验验证与测试评估中。

3、上述产业联合创新中心将通过应用示范的建设,突破与沉淀一批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关键与核心技术,带动汽车制造、移动通信、互联网等相关产业的技术与商业模式创新,推动新产品与新技术的实验验证与成果转化,形成拥有一批有核心技术与行业影响力的龙头企业加创新企业的产业生态。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的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在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和议案审议表决的程序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

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进行回避,会议的表决和决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2016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事项对应内容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造成的风险以及合作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3月2日(周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1日至3月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1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股权登记日:2016年2月25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2月25日(周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设立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2、《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发起设立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4、《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监事变更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需在2016年2月26日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2、登记时间:2016年2月26日(周五)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

联系人:周洲、康提

传真:010-61959666

电话:010-61959518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73。

2、投票简称:千方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3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千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1	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设立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发起设立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4.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3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日下午15:00 至2016年3月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　　出席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若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	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设立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2	关于千方科技对外投资发起设立北京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产业联合创新中心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在四川省德阳市推广公司智能停车产品及解决方案,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城科技")拟与李彦洁共同出资设立德阳千方智能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德阳千方")。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万元,其中,掌城科技以现金出资840万元,李彦洁以现金出资360万元。

2、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得到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元)	占比
掌城科技	货币	840	70%
李彦洁	货币	360	30%
合计		1200	100%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德阳千方智能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00万元

经营范围:市政设施设备管理、维护,市政公用工程;会展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汽车代驾服务(受当事人委托);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资公司将设立董事会,成员为3名,其中掌城科技委派2名,李